

系統神學(十一)靈恩論

靈恩論 Charismatology 是討論聖靈賜的各種「屬靈恩賜」，如何應用在個人靈命與教會事奉上，從聖經和教會歷史的觀點來探討靈恩的議題。自 1906 年五旬節運動開始發展，到後來的靈恩運動，聖經所記載的屬靈恩賜，如方言、翻方言、預言、醫病等恩賜陸續彰顯在教會中，並帶來福音的開拓。靈恩運動對現今教會產生莫大的衝擊和影響，據估計，全世界被認定的靈恩派教會，共有超過 5 億的會眾，成為基督教界僅次於天主教的最大派別。至今仍有一些保守教會把靈恩派視為異端，不認為是主內弟兄。在傳統的系統神學中，一般都不談「靈恩論」，因為認定「恩賜」已經止息，「靈恩」就是異端。本單元的「靈恩論」，從聖經和歷史來討論靈恩問題，但歷史方面只停留在 19 世紀末，暫不談到五旬節運動，讓聖經真理和歷史事實呈現「靈恩」的意義，也對傳統論及的「靈恩」有所省思。

一. 靈恩的意義

基督教的信仰不是憑理性，而是憑信心；不僅是客觀的真理，也是主觀的經歷。由於恩賜各有不同，主觀經歷也各有不同，只有藉著在聖靈裡合一才能消除歧見。

1. **字面的定義**：恩賜的希臘文 Charisma，是「禮物」的意思。這字出現 17 次，多半與屬靈恩賜有關。既是聖靈的恩賜，就不是靠人的行為表現，也不是靠努力可以得著，是聖靈隨己意分給人。既是聖靈的工作，有些靈恩現象超越人的理性所能理解，甚至超越自然律限制。除非被聖靈開啟，無人能明白或接受聖靈的事。不信的人，不會得著聖靈；屬肉體的人，不能領會聖靈的事。
2. **舊約的靈恩**：舊約沒有提到「屬靈恩賜」，但多處經文提到神揀選了一些人，賜他們智慧能力去完成神的工作。如比撒列和亞何利亞伯，神的靈充滿他們，使他們有智慧、聰明、知識，造各樣會幕的器具(出 31:1-11)。當神的靈降在一些領袖身上，或神的靈大大的感動他們，他們就得著能力，完成神所託付他們的使命，如基甸、參孫、掃羅，和大衛(士 6:34; 14:5-6; 撒上 11:6; 16:13)。
3. **新約的靈恩**：對基督徒而言，聖靈就是恩賜(徒 2:38)，是神因著耶穌得榮耀：救贖、復活、升天，就將聖靈賜下給凡信祂的人(約 7:38-39; 16:7; 弗 1:14)。聖靈降臨在聖徒身上，就帶下能力和屬靈恩賜，使他們能為主作見證，直到地極。哥林多前書 12 章列舉了九種恩賜：智慧的言語、知識的言語、信心、醫病、行異能、作先知、辨別諸靈、說方言、翻方言等，這都是聖靈隨己意分賜給人。但聖靈的恩賜和工作不僅止於這九樣，凡是出於聖靈，與聖靈有關的工作，無論是內在或外顯，果子或工作成效，都是屬於屬靈恩賜的範疇。
4. **時代意義**：聖靈是因耶穌基督得榮耀而被賜下，使信祂的都得著聖靈為印記，並從祂得著各樣的恩賜(弗 4:8)，從此開始聖靈的時代。聖靈澆灌在聖徒身上，他們必得著能力為主作見證，並有異象、異夢，說預言等各樣啟示性的恩賜，和神蹟奇事彰顯出來，這個現象會持續到世界末了(徒 2:17-21)。聖靈會塑造聖徒成聖，預備迎見基督，直到聖徒見主面時，恩賜才會止息(林前 13:10)。

二. 教會歷史的靈恩

五旬節聖靈降臨，使徒便得著能力和恩賜，到第一世紀末，福音傳遍了羅馬帝國，並向地極擴張。隨著教會與政治權力結合，有一段時期，教會腐敗，靈性黑暗，聖靈的恩賜和工作在教會中似乎消失了。然而，靈恩卻在教會歷史中留下印記。

1. **孟他努派**：第 2 世紀中葉，當教會失去起初的熱心和屬靈的活力，孟他努派因而興起，他們強調屬靈恩賜，要求信徒在生活上追求聖潔和能力，並完全為主擺上。他們有許多特殊的屬靈經歷、啟示，和恩賜的彰顯，可說是現今「靈恩運動」的前身。他們有些的做法極具爭議性，在屬靈恩賜的運作產生偏差。加上他們脫離以大公教會為主體形式的組織，導致不被其它教會接納，後來甚至被定為異端。從此靈恩在教會歷史中，總是被忽略，儘量避而不談。
2. **教父時期**：孟他努派為教會帶來了一個很重要的問題，這問題在以後興起的靈恩運動中反覆出現：「最後一個使徒死後，教會還有沒有神蹟和預言呢？」2 世紀到 5 世紀的教父，如游斯丁、愛任紐、特土良、俄利根，和優西比烏證明在他們的時代，教會在運用屬靈恩賜，如醫病、趕鬼，說預言和方言，看異象。第五世紀的神學家奧古斯丁，本人雖有特殊的屬靈經歷，他卻認為方言的恩賜僅屬初代教會，自己處於屬靈恩賜停降的世代，他可能是第一位提出「恩賜停止論」的神學家。他的理論影響後來的的神學思想。
3. **中古世紀**：一般的屬靈經歷發生在修道院中，雖有以追求內在的靈命為主，但也有外在恩賜的彰顯。如早期沙漠教父安東尼經歷醫病、趕鬼；本篤行過許多的神蹟，有行異能、預言的恩賜；伯納的與主密契、靈交，吸引許多人跟隨，經歷主的甘甜，使人心靈得著滋潤和飽足。法蘭西斯聽主呼召，看見異象，一生神蹟相隨。此外，本篤會的希加德修女用方言唱靈歌，方濟會的安多紐修士也有說方言的經歷。這些只在特殊的個人，沒有形成普遍的運動。
4. **經院哲學**：阿奎納強調聖靈賜給使徒方言的目的是要他們到各處去傳福音，他也認為新約的方言與舊約的預言類似，每個基督徒都可以支取方言的恩賜。
5. **宗教改教**：馬丁路德曾有特殊的屬靈經驗，認識因信稱義的真理，影響整個教會歷史。馬丁路德肯定聖靈在基督徒身上的工作，但受奧古斯丁的影響，認為屬靈恩賜已經止息。但他相信，聖靈引導人過不住禱告的生活。加爾文則提到聖靈內在的見證，但卻秉持奧古斯丁的立場，認為屬靈恩賜已經止息。跟隨馬丁路德和加爾文思想的傳統教派，都堅決地相信聖靈恩賜已經停止了。
6. **敬虔運動**：18 世紀的敬虔主義著重靈裡的更新，追求敬虔生活與成聖。約翰衛斯理的聚會常感受的外在彰顯，如仆倒，打滾，甚至情緒性的宣洩，他把聖靈的工作看作是「第二次恩典」。衛斯理本人有特殊的屬靈經歷，使他得著救恩的確據。他相信方言能豐富個人屬靈的經歷，並渴慕得著方言的恩賜。
7. **復興時代**：19 世紀的宣信主張四重福音：救主、成聖者、醫治者、再臨的王。陶芮是美國奮興佈道家，也是首先把靈洗觀念系統化的人，著有《聖靈的洗》一書。芬尼主持的奮興佈道會中，常有靈歌、靈舞，甚至像骨牌倒下的現象，這現象已經不是新事，因為在美國過去的奮興聚會中，這事是很普遍的。

三. 論到屬靈的恩賜

保羅傳講福音，不僅藉著神的道，更是藉著神蹟奇事，並聖靈的能力，使外邦人順服(羅 15:18)。這恩賜不僅賜給使徒(林後 12:12)，也賜給所有得著聖靈為印記的人，使他們能按神的旨意，用神蹟、奇事，和百般的異能，並聖靈的恩賜，同他們作見證(來 2:4)。新約聖經記載許多有關屬靈恩賜的教導，聖徒領受聖靈，就要靠聖靈來親身體會何為屬靈恩賜，如何使用這恩賜，完成神所託付的使命。

1. **屬靈恩賜的定義**：屬靈恩賜不同於天賦才幹，這是神所賜的，是聖靈隨己意分賜給人(林前 12:11)。就像舊約神賜聖靈給祂所要使用的人，成就神的工作。新約聖徒都要成為神的器皿，得著屬靈的恩賜不只是為自己，更是為基督的身體，就是教會，藉著服事，成全自己，也使基督的身體漸漸長成。
2. **新約的屬靈恩賜**：新約記載的屬靈恩賜除彼得前書外，大都出於保羅書信。有不同的職事，不同的功用，但目的只有一個，就是為著建造一個身體。
 - a. 哥林多前書 12-14 章：智慧和知識的言語、信心、醫病、行異能、作先知、辨別諸靈、說方言、翻方言、使徒、先知、教師、幫助人、治理事。好比肢體各有不同的作用，但身體只有一個。另有最大的恩賜，就是愛。
 - b. 羅馬書 12 章：預言、執事、教導、勸化、施捨、誠實、治理、憐憫等，這些恩賜要照神所分給各人信心的大小，看得合乎中道。恩賜雖然各有不同的用處，但在基督裡，各人要互相聯絡作肢體，忠於各自的職分。
 - c. 以弗所書 4 章：神在教會設立的有使徒、先知、傳福音的、牧師、教師等五重職分，是基督升上高天，擄掠仇敵之後，將各樣的恩賜賞給人，目的是要成全聖徒，各盡其職，建立基督的身體，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。
 - d. 彼得前書 4:7-11：當萬物的結局近了，更須要切實相愛，要照各人所得的恩賜彼此服事，按神的聖言講道，按神所賜的力量服事。
3. **恩賜的意義**：恩賜是從聖靈來的，神應許要賜給求祂的人(路 11:13; 雅 1:5)。聖徒得著聖靈為印記，必領受屬靈恩賜；不僅為個人，更是為教會(林前 14:1, 12)。恩賜可以向神求，聖靈會幫助我們照神的旨意求(羅 8:26)，就必得著。
 - a. 聖徒至少都會有一樣恩賜(林前 12:7; 彼前 4:10-11)，聖徒彼此互為肢體，被建立成為基督的身體，正如神所造的身體，沒有一個肢體是多餘的。
 - b. 聖靈賜的恩賜，不會只有一項單獨存在，各人領受的恩賜不一定相同，但每一恩賜都有其功能，彼此可以互相聯絡、運用(羅 12:5)。
 - c. 不要輕忽所得的恩賜，並且有了恩賜就要常常使用，若不常運用，就會減退消失(提前 4:14; 提後 1:6)，僕人得恩賜而不忠心，主會算帳。
 - d. 恩賜是用來彰顯神的榮耀，為要使教會得到造就和建立，不是為了自己，也不是為了向人炫耀，恩賜也沒有高低之分(羅 12:3; 林前 12:7; 14:26)。
 - e. 恩賜的運用必須建立在愛心的基礎上(林前 13 章)，因為愛心是聯絡全德的(西 3:14)。恩賜並不代表基督徒靈命的成熟，聖靈的果子才是(加 5:22)。
 - f. 聖靈的恩賜與一般的才能不同，顯在每一位信徒身上的屬靈恩賜，不是用於屬世的國度，而是用在神國度裡才有效用(林前 2:7)。

4. **如何面對屬靈恩賜**：聖經記載屬靈恩賜是客觀的事實，但若沒有主觀的經歷，不一定能完全明白。所以不能越過基督的教訓，也不能限制聖靈的作為。
- a. 屬神的工作必須要靠神賜的恩賜來做成，若沒有神賜的恩賜，便是靠著血氣人意，不能成就神的工，只是宗教儀文，沒有屬靈的實質。
 - b. 要存敬畏神的心，承認自己的有限，屬靈的事必須用屬靈的智慧和悟性來理解，不能以自己的無知來懷疑或否定別人的經歷，而是謹慎求證。
 - c. 屬靈恩賜都是神賜的，神賜的都是好的，所以要切慕(林前 14:12)。不僅能用恩賜彼此服事，也靠恩賜親近主、事奉主，活出基督的生命。

四. 靈恩論的檢討

神在五旬節賜下聖靈，讓福音迅速廣傳，這是聖靈的工作。神應許末世會有福音大收割，這也需要聖靈的工作。對於靈恩的看法，必須越過人意，回歸真理。

1. **聖靈恩賜止息論**：這種說法從聖經、神學，和歷史的角度看，都有問題。
 - a. 不合聖經：聖經從未說過聖靈恩賜會止息，神從亙古到永遠都是不變的。當五旬節聖靈降臨，應驗了神要將祂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，會有異象、異夢、神蹟、奇事，這種聖靈恩賜的現象會一直到世界末了(徒 2:17-21)。
 - b. 不合邏輯：認為一千多年教會歷史很少有聖靈的恩賜，所以就不會再有。士師時代神的話語稀少，不代表神就不再說話，當撒母耳興起，神藉著他說的話，一句都不落空。宗教改革前，「因信稱義」被隱藏了一千年，不代表這真理就止息了，當神把這真理顯明出來，就帶下了福音的大能。
 - c. 不合史實：教會歷史曾有一段時期，專注於神學教義的課題，加上教會與政治結合，變得世俗化，忽略屬靈的追求。但在修士和修道院致力於靈性的追求，聖靈的恩賜仍不間斷，如醫病、趕鬼、異能、神蹟、預言、方言等，都有文獻記載，只是這些不是主流，因而被正統的歷史忽略。
2. **正確態度看靈恩**：教會歷史發展得極為快速，正如世界文明至今突飛猛進，瞬息萬變。基督徒的信仰是靠聖靈入門，更是需要靠聖靈成全。
 - a. 肯定現今神仍會藉著聖靈做工，人不能限制神的作為，特別是在末世，更需要聖靈的工作，才能靠真理勝過謬妄，不受仇敵迷惑(帖後 2:9-12)。
 - b. 面對靈恩現象，不是全盤否定，也不能相信一切的靈，總要試驗那些靈是否是出於神(約一 4:1-6)。不是靠教義來分辨，是靠我們裡面基督的靈。
 - c. 以謙卑的態度學習屬靈的事，屬血氣的不明白聖靈的事(林前 2:11-16)，神向聰明通達的人隱藏，賜恩給謙卑人，以恩膏教訓他們(約一 2:27)。
3. **預備迎接主再來**：耶穌升天之前，吩咐門徒在耶路撒冷等候聖靈降臨，完成大使命，傳福音到地極。祂應許聖靈與他們同在，直到世界末了，教會要被建造完全，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，成為聖潔無瑕，就如新婦妝飾整齊，等候基督的再臨。這都必須靠聖靈做工，才能使聖徒的生命裡外更新，內裡結出聖靈的果子和生命，外在顯出聖靈的恩賜和大能。在末後的日子，面對黑暗邪惡的權勢，教會更需要靠真理聖靈，勝過虛謊和謬妄，為真道打美好的仗。